

2023年度嵩明县公安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县公安局	对从事国际联网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监督检查	联网单位办理备案手续情况；制定、落实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情况；为公安机关依法维护国家安全、防范调查恐怖活动、侦查犯罪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情况	自然人,企业法人,事业单位法人,社会团体法人,基金会法人,民办非企业法人,其他组织	13%/8户	2023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、《计算机信息网络普遍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》、《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规定》、《公安机关互联网安全监督检查规定》	县级组织检查	
2	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检查	信息网络安全、治安、消防安全情况的监督检查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(网吧、电脑休闲室等)	6%/5户	2023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检查	
3		工业大麻种植加工企业	1. 工业大麻种植加工单位基本情况； 2. 工业大麻种植加工情况。 3. 工业大麻种植、加工、储存场所、设备情况； 4. 查阅、复制、摘录合同、帐簿、台帐、出入库凭证、货运单和检测报告等有关材料； 5. 提取和检测有关样品、产品； 6. 其他需要检查的事项。	工业大麻种植加工单位和企业	1户	2023年3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云南省工业大麻种植加工许可规定》（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56号）	县级组织检查	

4	县公安局	对娱乐场所的监督检查	1、开业、变更后是否按规定到公安机关备案;2、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履行治安、安全责任情况;3、设施、设备是否符合治安、安全防范有关规定及标准;4、治安、安全防范制度、措施建立和落实情况;5、是否存在涉黄涉赌等违法犯罪情况;6、其他需要检查的事项。	娱乐服务场所	3%	2023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行政法规：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58号）、《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》（国务院令421号） 政府规章：《娱乐场所治安管理办法》（公安部令103号） 地方性法规：《昆明市特种行业和公共场所治安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检查	
5		公务用枪安全管理情况抽查	1. 枪支弹药配备情况；2. 枪支弹药保管设施情况；3. 涉枪人员情况；4. 枪支弹药管理制度建立和落实情况；5. 配枪人员教育培训情况	专职守护、押运配枪单位	1户	2023年2—11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》第一章第四条	县级组织检查	
6		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检查	1. 等级保护工作组织开展、实施情况 2. 安全责任落实情况，信息系统安全岗位和安全管理人員设置情况 3. 信息系统定级备案情况，信息系统变化及定级备案变动情况 4. 聘请测评机构按规范要求开展技术测评工作情况，根据测评结果开展整改情况	全县已录入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系统的三级及以上信息系统	1户	2023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》、《云南省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监察管理规定》、《公安机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检查工作规范》、《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》	县级组织检查	

7	县公安局	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	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的检查	嵩明县辖区内金融机构营业场所、金库	3%	2023年2—11月	现场检查	<p>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85号》第一条 为了保障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营业场所、金库的安全，规范公安机关的相关许可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</p> <p>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新建、改建金融机构营业场所、金库的，实行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制度。本办法所称金融机构营业场所，是指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办理现金出纳、有价证券、会计结算等业务的物理区域，包括自助服务银行营业场所和自动柜员机。本办法所称金库，是指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现金、有价证券、重要凭证、金银等贵重物品的库房，包括保安押运公司自建金库等。（共二十条）</p>	县级组织检查	
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	--------	--